

#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平江县 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  
主管部门：平江县商务粮食局  
组织单位：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机构：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11 月

# 目 录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一) 项目政策情况.....                | 1 |
| (二) 项目实施情况.....                | 1 |
| (三) 专项资金安排情况.....              | 2 |
| (四) 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 2 |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3 |
| (一) 评价范围.....                  | 3 |
| (二) 评价组织实施.....                | 3 |
|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 3 |
| 四、专项资金主要绩效.....                | 4 |
| (一)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4 |
|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4 |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5 |
| (一) 储备粮轮出费用超标.....             | 5 |
| (二) 年初资金预算安排不到位，临时追加资金金额大..... | 5 |
| 六、有关建议.....                    | 6 |

湘安平评字[2022]1125号

## 平江县 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平江县财政局：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办【2018】34号）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20】7号）及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及2022年重点绩效监控的通知》（平财绩【2022】3号）有关要求，受平江县财政局委托，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7月至9月对平江县商务粮食局2021年度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政策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粮食购销监管的重要批示精神，持续强化政策性粮食库存管理，进一步消除粮食库存风险隐患，夯实国家粮食安全物质基础，保障政府储备粮食安全，确保平江县粮食市场安全稳定。

####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存储县级储备粮9000吨，临储粮990.623吨，其中：

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轮入储备粮 7000 吨（2020 年 12 月 4000 吨、2021 年 9 月至 10 月 1500.015 吨、2021 年 11 月 1500 吨），临储粮 990.623 吨（2021 年 9 月至 11 月 122 元/100 斤）。平江县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轮入储备粮 2000 吨（2021 年 12 月 1500 吨，2021 年 11 月 500 吨）。

2021 年农业发展银行平江县支行安排储备粮贷款 2285 万元，其中：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储备粮食 7000 吨，发放贷款 1781 万元，平江县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储备粮食 2000 吨，发放贷款 504 万元。

### （三）专项资金安排情况

粮食风险基金主要用于政策性粮食储备贷款利息以及支付政策性储备粮保管等费用。

2021 年平江县共安排粮食储备资金 792.51 万元，其中：省级 253.14 万元、县级年初 213.77 万元、追加 325.60 万元。

### （四）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我县 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主要用于两个方面，一是支付政策性储备粮食购粮贷款利息；二是支付政策性储备粮仓储保管、轮换、差价损失、损耗等费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支出 792.51 万元，全部通过平江县商务粮食局支付两家粮食承储企业，其中：支付农发行政策性粮食挂账 13145.94 万元的贷款利息 530.59 万元，支付粮食价差亏损 43.14 万元，支付轮换费用 30.32 万元，支付 1500 吨粮食损耗费 9.30 万元，支付保管费用 75.06 万元，支付贷款利息 73.31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 14.88 万元，其他费用 15.91 万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范围

根据平江县 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计划，此次对平江县商务粮食局以及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与平江县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两个存储点存储的商品粮库存进行了现场评价。重点评价了储备粮数量及储备粮轮换管理情况、储备粮食购销政策执行情况，库存粮食管理、销售环节及费用补贴情况。

### （二）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平江县 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要求，检查了平江县商务粮食局资金拨付情况和对存储的商品粮的监管情况，并对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与平江县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两个存储点存储的商品粮库存进行了现场了解，查看了两个存储点财务资料和档案管理资料。

##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及《平江县 2021 年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评价指标表》，我们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2021 年平江县 2021 年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考核得分为 89.5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总分 15 分，评价得分 12.5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项目资金预算不准确；项目过程总分 25 分，评价得分 21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粮食轮换支出不符合规定；项目产出总分 30 分，评价得分 27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粮食轮出时间不科学导致成本增加；项目

效益总分 24 分，评价得分 23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粮食损耗超标；满意度调查 6 分，通过对 14 户电话调查，满意度为 6 分。

#### 四、专项资金主要绩效

##### （一）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任务，全面建立与县城人口、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的县级储备粮食规模数量，平江县人民政府 2021 年计划在 2020 年 7000 吨县级储备粮基础上新增储备粮 2000 吨，其中：平江县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县级储备粮存储 2000 吨，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轮入储备粮 7000 吨，计划收购临储粮 2500 吨。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 年平江县实际完成存储县级储备粮 9000 吨，临储粮收购 990.623 吨。

1、粮食仓容储备能力和基础设施完善，确保了粮食存储安全。平江县粮食储备设立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与平江县幕阜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两个存储点，均属于平江县商务粮食局金穗公司二级机构，现有存粮仓库 20 栋，仓容能力 26000 吨，满足了县级储备粮存储条件。

2、全面完成了县级储备粮计划，对临储粮实行应收尽收，保证了粮食市场安全稳定。平江县商务粮食局压实粮食存储责任，2021 年全面完成了平江县政府下达的粮食收购任务。

3、严格执行了超标粮食收购政策。经调查两家存储单位在粮食收购、粮食储存、超标粮处置和粮食销售方面都较好地执行了《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

4、严格遵守了储备粮存储管理制度。平江县制定了《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平江县2021年超标粮食收购处置方案》等制度，粮食轮入轮出手续健全，空仓验收、存粮查验执行到位，巡查监管安全保卫责任落实。

5、保证了粮食收购资金的充裕。2021年平江县收购县级储备粮9000吨，临储粮990.623吨，按收购价资金需要2688万元，农业发展银行平江县支行安排储备粮贷款2285万元，银行贷款资金到位率85%，保证了粮食收购不打白条，维护了种粮大户积极性。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储备粮轮出费用超标

2021年平江县恒盛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轮出县级储备粮（中晚稻）1500吨，其中：3-6月轮出1140.85吨，7-8月轮出359.15吨。轮换总费用124.89万元，其中：轮出劳务费用30万元（200元/吨），损耗9.3万元（2.05%），差价损失27.75万元，保管费用26.25万元（100元/吨年），贷款1397万元利息26万元（4.185%），借款267万元利息5.59万元。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平江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未明确具体费用标准，只是在费用结算时由平江县财政局和平江县商务粮食局共同确认支付，且损耗按2.05%计算不符合《湖南省省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2010]湘粮调联70号第十五条“省级储备粮的正常保管损耗，保管时间在半年以内的不得超过0.65%，保管时间在半年以上至一年的不得超过1.2%”的规定。

### （二）年初资金预算安排不到位，临时追加资金金额大

2020-2021 年平江县财政安排预算资金 213.77 万元, 预算追加 325.6 万元, 追加预算占全年预算 152.31%, 资金预算年初安排严重不足。

## 六、有关建议

(一) 加强储备粮管理, 确保粮食轮换损耗率符合《湖南省省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 严格遵守相关储备粮管理办法的规定, 制定合理轮出的计划, 既保证粮食的安全和质量, 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提高粮食风险基金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 确保年度预算项目的准确率。

附: 1、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粮食风险基金收支统计表;

3、粮食风险基金调查表;

4、社会满意度调查表;

5、2021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绩效评价方案;

6、平江县商务粮食局自评方案;

7、《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

8、《湖南省省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

9、《平江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

10、其他相关附件资料。

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